

实行“项目式”管理 采用“清单式”推进

兴安盟公安局:以“三个结合”为抓手推进专项活动深入开展

自全区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开展以来,兴安盟公安机关闻令而动,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,迅速在全盟公安队伍掀起专项活动热潮。

加强顶层设计确保专项活动开好头

制定活动方案,明确重点任务。兴安盟公安局在全面征求各地、各部门及各警种意见建议基础上,结合工作实际,出台了《兴安盟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方案》,新增“自选动作”14类,细化完善举措13项。盟、旗(县)两级公安机关分别组建工作专班,召开专题会议,研究制定各项分方案。

细化任务举措,压实工作责任。兴安盟公安局制定《兴安盟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任务分解表》,明确责任、倒排工期,实行“项目式”管理、“清单式”推进,确保专项活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明确组织架构,提供有力保障。盟、旗(县)两级公安机关分别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专项活动领导小组,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(综合协调组、信息简报组、督导考核组)以及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4个牵头工作组,建立了“1+3+4”专项活动组织架构,形成了上下贯通、衔接顺畅、运转高效的架构体系和责任传导链条,确保对接畅通,为专项活动有序有力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。

落实主体责任确保专项活动做到位

全面动员部署,迅速掀起热潮。2月10日,全盟公安局长会议暨全盟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



督查专项活动实施情况。

动动员部署会召开,副盟长、公安局局长曹凯宏作动员讲话,要求把专项活动抓出成效,抓出特色亮点。会议围绕专项活动方案进行了全面细致解读。

召开专题会议,牵头抓总统筹。兴安盟公安局组织召开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,3个工作组及4个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,逐条逐项梳理研究任务举措,提出贯彻落实意见。

统一思想共识,全盟步调一致。全盟各级公安机关积极动员,迅速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全盟公安局长会议暨全盟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

项活动动员部署会精神,研究部署本地区、本部门专项活动工作思路、落实举措、创新亮点。

强化亮点打造确保专项活动出实效

实行挂图作战,统筹推进落实。全盟各级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推行“挂图作战、制度上墙”,制定时间表、路线图,压紧压实责任,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,细化责任分工,确保有的放矢、精准发力。

积极谋划思路,精心打造亮点。“强素质”专项工作组深入各旗县市公安局开

展调研,摸清短板弱项,征求意见建议,为下一步“强素质”工作有序开展奠定基础。“树形象”专项工作组积极开展正面典型宣传,加大宣传力度,发挥辐射示范引领作用。

创新工作举措,确保专项活动成效。“整作风”专项工作组坚持“严”字当头、“督”字为核心、“改”字为驱动的“三字”战法,新增4个“自选动作”,细化3个任务指标,形成具有兴安盟特色的26项具体任务。绘制《兴安盟公安机关“政治思想大提升、整改强警大推进、建章立制大监督”一体推进流程图》,实行挂图督战。

个人检视与督导相结合确保专项活动干得准

召开民主生活会,班子成员带头检视剖析。2月17日,兴安盟公安局党委班子召开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,班子成员结合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作个人检视剖析,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

开展督导检查,确保责任落实到位。考核督导组采用网上督察和现场督察相结合的方式,对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,对《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》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察,并印发督察通报。

强化建章立制,确保专项活动实效。兴安盟公安局督审信部门建立“181”工作机制(1个统筹调度组、8个职能配合部门、1个专项督导组),将重点任务层层分解,对落实情况层层把关。盟局机关党委以“模范机关”和“最强党支部”创建为抓手,分类施策,建立配套工作机制和责任清单,不断强化“抓党建”工作,确保专项活动目的明确,效果显著。

(杨娜娜)

树立问题导向 紧盯工作目标 对标整顿重点

乌兰察布公安局:“四项”举措掀起专项活动热潮

全区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部署开展以来,乌兰察布市公安机关坚持政治建警、树立问题导向、紧盯工作目标、对标整顿重点,坚持“高”字抓推动、立足“学”字强思想、突出“督”字抓落实、围绕“统”字促推进,在全市公安机关掀起专项活动热潮。

坚持“高”字抓推动,铸牢忠诚警魂

高站位部署。2月7日,乌兰察布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动员部署会,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深刻认识专项活动的重大意义,确保抓紧抓实抓出成效,推动新时代乌兰察布公安工作迈上新台阶、实现新发展。会后,全市各级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,第一时间进行了专题部署,多措并举,确保专项活动扎实推进。

高标准组织。乌兰察布市公安局第一时间召开会议,专题研究推动专项活动相关工作。充分借鉴党史学习教育、队伍教育整顿等工作经验做法,抽调专人组成专班,设立综合协调组、督导检查组等4个小组,并实体化运行,确保专项活动顺利开局、高位起步。

高要求推进。乌兰察布市公安局印发《全市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工作方案》,各牵头部门认真学习落实并细化制定子方案,各地各部门按月确定重点任务,按图按表“交卷”“销账”,督促责任单位主动认领工



全科目开展练兵训练。

作任务,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,确保专项活动取得实效。

立足“学”字强思想,补足精神之钙

开展专题学习。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以此项专项活动为契机,深入开展专题理论学习,利用“第一议题”“三会一课”、政治轮训、理论自习室等形式,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纪

律处分条例》《廉政准则》以及《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》,从学习教育中“补钙”,在思想淬炼、政治历练、实践锻炼中“强体”,着力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。

开展大练兵活动。全市公安机关把春季集训作为全警实战大练兵的“开年第一课”,围绕警规警纪学习和实战技能训练两部分,包含队列队形、着装礼仪等公共科目训练和警棍盾牌术、防身术、解脱

术、盘查等单项科目训练,切实加强民警理论学习和技能训练,不断提升全警警务实战水平,实现春训练兵与专项活动有机结合,努力在锻造“四个铁一般”公安队伍过程中取得新的突破,为高质量开展全年工作起好步开好局。

突出“督”字抓落实,提升队伍形象

为全面推进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落地见效,乌兰察布市各级公安机关督察部门结合工作实际,深入各部门进行现场督导检查,全面提升队伍良好形象。督察部门采取不打招呼、突击检查的方式,重点检查值班备勤、警容风纪等,通过检查,各部门值班备勤人员在岗情况良好,严格执行值班带班制度,未出现脱岗漏岗现象。内务卫生整洁、人员着装规范,通过呼气式酒精检测,未发现民警、辅警违规饮酒问题。

围绕“统”字促推进,确保活动实效

乌兰察布市公安局围绕公安中心工作,紧盯群众关心的“急难愁盼”问题,把专项活动与各项公安工作统筹推进,多警联动、尽锐出战,在实战磨砺中正气、强素质、练精兵。

专项活动开展以来,各级公安机关民警、辅警斗志昂扬、干劲十足,连续侦破多起案件,仅2月8日,丰镇市公安局、凉城县公安局分别抓获在逃人员一人。

(张佳良)